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国民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10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9,759,45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.7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2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,588,27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2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9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3. 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9,759,45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康达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小燕、窦圆圆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康达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6 日